

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9月17日，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0年9月7日，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传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荣莉女士主持，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的激励对象名单》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后认为：2名激励对象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同时依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绩效考核办法对全体激励对象在考核年度内进行了工作绩效考核，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该考核结果予以审核，确认本次2名激励对象在考核年度内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均达到D（待合格）等级以上标准，同意公司按《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办理本次解锁事宜。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9月17日